

應用數學，第二主修(42學分)

MATH-U-PM-001

配當年：115學年度

學程描述：

加強學生數學理論基礎與數據分析能力，透過基礎/核心/應用的課程設計，培養基礎數據處理與運算、邏輯推理與數學建模及跨領域應用等技能素養，以應對現代社會複雜的問題與挑戰。完成後，有助於銜接資料科學、金控、科學技術服務、資訊等產業，提升整體就業競爭力。

課程組合：

必選修	課程編碼	科目名稱	學分	課程群/分類
必修	MATH1011	線性代數(一)	3	
必修	MATH1012	線性代數(二)	3	
必修	MATH1056	智慧應用與數據科學導論	3	
必修	MATH2003	數學分析(一)	3	
必修	MATH2003P	數學分析(一)實習	0	
必修	MATH2004	數學分析(二)	3	
必修	MATH2004P	數學分析(二)實習	0	
必修	MATH2011	機率論	3	
必修	MATH2011P	機率論實習	0	
必修	MATH2012	統計學	3	
必修	MATH2012P	統計學實習	0	
必修	MATH2021	微分方程(一)	3	
必修	MATH2021P	微分方程(一)實習	0	
必修	MATH2022	數值分析(一)	3	
必修	MATH3001	代數學(一)	3	
必修	MATH3002	離散數學	3	
選修	MATH3052	迴歸分析	3	
選修	MATH3062	統計方法	3	
選修	MATH3069	密碼學	3	
選修	MATH3073	機器學習與應用	3	
選修	MATH3074	金融科技應用	3	
選修	MATH4084	類神經網路與應用	3	
選修	MATH4086	時間序列與財務應用	3	

應用數學，第二主修(42學分)

MATH-U-PM-001

配當年：115學年度

取得資格總學分： 42

必修學分數： 33

選修學分數： 9

對應產業類別：

學程修課規則：

一、選讀對象：

本校學士班有興趣的學生皆可修讀。

二、學程修業規定：

(一)取得學程最低學分數42學分，其中包含11門必修及任選3門選修。

(二)學生修習課程經跨領域專長各負責單位審查後認列，同一科目不得重複認列於不同課程模組。

(三)依逢甲大學學士班跨領域專長實施要點第7點，凡符合跨領域專長之修業規定者，其學位證書依主修領域授予學位，並加註第二主修、或輔修等專長領域名稱。

管理單位：工程與科學學院 / 應用數學系